

征
程

王延青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X525.224

社

征程

王延青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自序

我在小学开始学作文，是从做对联起，为了打下平仄的音韵基础，还专门熟读《声律启蒙》这样的一本书。接着就学写信札或游记，到了高年级才学写史论文章。在此时期，我读过《古文观止》、《纲鉴易知录》、《史记菁华》、《左传》、《东莱博义》、《龙文鞭影》等书，由老师讲解。私自阅读的书，有《东周列国志》、《三国志》、《水浒传》、《红楼梦》、《儒林外史》、《西游记》、《聊斋志异》、《今古奇观》等。所以我写史论文是有基础的。后来到了广州读中学，那时正是国共第一次合作的大革命时代，看了一些进步刊物和新文艺小说及剧本，对我影响最深的是蒋光赤写的《少年漂泊者》，引起我对自己身世的感慨。于是才开始以白话文写新诗、散文、剧本等；但是在学校的作文还是以文言文写，因为国文老师和小学时代一样，都是科举时期的人物。

在中学时期为了革命的需要，我还写过一些短剧。记得1926年暑假我由广州返里，在共产党员、县长邢贲考烈士的领导下，由我组织群众开展打倒土豪劣绅和反对基督教运动（当时党在幼年时期，还没有信教自由的政策；但是反帝和反封建是符合当时国民革命精神的），我写过《土豪恶霸毒如蛇蝎》、《打倒贪官污吏》、《基督教是帝国主义文

化侵略的急先锋》、《军阀是帝国主义的走狗》等剧在林将军庙演出，配合当时的革命运动。

后来，在上海考大学时，家乡的父老邵主张我考历史系。起初在历史系，第二学期我由于受国内外左翼文学思潮的影响转读中文系，除选读马君武教的《近代文化》课（即他翻译达尔文的《进化论》）和冯沅君教的《楚辞》外，所读的大多数是有关现代文学的课程。此时我开始写小说，第一篇处女作是《春梦》，还写过有一定分析能力的学术性论文，例如《评蟹工船》，曾得到谢六逸教授给我在全年级同学中最高分数——98分。从1926年到1937年是写剧本的旺盛时期，主要为了宣传打倒列强、除军阀。后来宣传抗战。短剧剧本写了不少，都是为演出之用，演完了它也随之消失了，现在连一瓣半瓜也无存了。

在旧社会里我以文化工作为主，教育工作为辅；参加革命后，偏重文教工作。在此时期我写过不少新诗和战斗故事。在那兵荒马乱的年代里，尤其是通过敌人的据点时，自己生命还在生死线上挣扎，当然这些文稿是不能保存了。后来在苏北根据地办学时还写过两本书，在解放战争中奉命转移山东，仓促之际，这两本书稿连同其他所有东西都被丢得干干净净了。

文化大革命前，我花了20多年的心血，经过几次修改，写有《青年问题十讲》（结合我在几所高等院校青年实际思想情况）、《向敌人心脏挺进》（写新四军东进抗战情况）、《关门打狗》（写解放战争消灭美帝走狗蒋介石匪军情况）、《教育新论》（结合办学校实践中的总结）以及我在华南师范学院和广西师范学院主持学术报告会的发言稿及20多年的日记等，在文革中都化为灰烬！在林彪和“四害”横行的

日子里，教育机关首当其冲成为重灾区，我校有些教师心有余悸不愿留文字在人间，我则相反，要利用受折磨生病住院的时间，不停地写，把损失的文稿陆续夺回来。当然，在病中体弱，不能象以前那样精力充足，反复修改了。现写有旧诗词500多首，连同友人赠诗，共近600首，分为《风雨集》两卷；增补的有《余灰集》（散文）和《鸡肋集》（新诗）。此外，还有《鸿燕集》（通讯）和写纪念、悼念老首长、老战友的文章，名为《缅怀集》。现在不揣个人能力，我又写自传式的革命回忆录。我认为，人生就是战斗，人生的过程就是战斗的过程，所以把书名定为《征程》。至于我写这本书的动机，主要是针对这种现实状况的：在十年动乱中那些坐直升飞机的年青干部，每天都在大吹嘘他们对革命的功绩，说什么国民党蒋介石的800万反动军队是他们消灭的。我想他们那时有的还未出世，有的虽然出世了，但还在穿开裆裤呢！他们踩着老干部的肩膀爬上去，总想把老干部的脸抹黑，打成什么“反革命”、“叛徒”，不相信老干部为革命流血流汗和献身精神。为了教育后一代，我才开始动笔写《征程》。我虽象沧海的一粟那样渺小，而且在伟大的革命洪流中，个人也象一滴水那样没有起着什么作用，但是我为什么还写个人人生的过程呢？一方面使年青人了解旧社会旧中国的情况；另一方面使他们知道我们的青春如何贡献给壮丽的革命事业，我不仅对革命流过汗也曾流过血，我的年华不是虚度，这可使后一代的年青人知道创业的艰难，在今天充满阳光的社会主义新中国里饮水思源，不要忘记革命前辈在三座大山压迫下的黑暗旧社会里如何浴血战斗，不知牺牲了多少宝贵生命才换得今天的幸福生活！使他们的头

脑清醒，不被那些别有用心、有利必争、有权必夺的野心家、阴谋家所利用；从而热爱今天的新社会，做好无产阶级的革命接班人，保卫伟大祖国的红色江山！今天，在建设四个现代化中，继承老一辈的革命优良传统，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有一分热发一分光的革命精神，为建设繁荣昌盛富强的社会主义祖国而奋斗。这是我写这本书的目的。是为序。

1978年1月29日

于桂林

目 录

自序	1
第一章 我的家世和身世	1
第二章 冲出樊笼	26
第三章 在宁沪苦读	46
第四章 迈出大学校门	94
第五章 飘泊生涯	114
第六章 参加新四军	140
第七章 血染华山	176
第八章 要求出院工作	201
第九章 皖南事变前后	229
第十章 组织决定我转业地方	236
第十一章 日寇投降之后	286
第十二章 在解放战争中	291
第十三章 在上海	315
第十四章 在北京	331
第十五章 在广州	345
第十六章 在桂林	350
第十七章 在文化大革命中	362
附：陈毅元帅的遭遇	370

第一章 我的家世和身世

一、三县的家庭

我出生的家乡是在海南西部儋县的那大镇。有人说“那大”这两个字好象外国的名称，其实它是有来历的。传说起初建镇是在那凭村，因为上梁时挂在梁上中间的那块大红布，忽然被一阵狂风吹落到那凭村和大同村之间的一个矮岭上，因此，就决定在此建镇，取这两个村名的第一个字，故名为“那大”镇。

关于那大镇名称的来源后来又有一说：是在建镇时由于封建意识的原因，那凭村讲临高话，大同村讲客家话，两个村互相争闹要把镇建在自己村内，闹来闹去就打起官司来，后经明朝太史到场调解处理，说两个村都想建镇，不如合建吧。于是就以两个村名的第一个字命名为“那大”镇。我以为这个说法较为可靠。

据说那大镇的建立是在明朝末年，迄今已有300多年的历史。起初建筑的文庙和大庙在太平天国兵慌马乱时已被烧掉了，后来在100年以前又重新建筑。记得我幼年时祖母曾对我说：当时家穷住茅屋，她买一些砖瓦准备做两个灶好烧酒卖。为建筑文庙和大庙，家家户户都要派捐，她因无钱只得把这些砖捐出。

解放后，那大镇发展得很快，以三角地大楼为起点，以电影院、餐厅为中心点划分为三条大街，由三角地向北走洛

基路的叫解放街，由三角地向西走南丰路的叫胜利街，由三角地向东走海口路的叫东风街。此外，由海口至八所的国防公路线是新开辟的人民大道。

那大镇的语言较为复杂，起初有七种方言以上，到了明朝末年只剩下三种：军话、客家话、临高话。现在那大镇的方言有九种之多：军话、临高话、客家话、海南话、广府话、儋州话、汕头话、桂林话、普通话。

那大镇所谓怀集、祥发两里（里即等于乡），指的是讲临高话和客家话的乡下人而言，讲临高话的村庄，是临高县来的移民。为了弄清楚临高县人是否是少数民族，广东省人民政府于1980年冬命临高县派出工作小组先往福建和广西调查，据调查所得，临高县姓王、林、谢、陈、许的都是宋、元时候迁居本岛的。而我父亲在临高县姓王的这一族，据在福建甘庶镇从族谱上了解，是东晋书法家王羲之、王献之的后裔。

至于客家人，分新客和老客；那大镇昔时有一条海北街，是老客住的地方。他们在清初就陆续迁来海南岛，大多数是粤东人。也有一部份是从福建迁来的，这批老客迁来后，曾与当地临高村的所谓土人发生过械斗，当年美扶村还有血丘墓和碑文。新客则是太平天国失败后的残部。当年死守在调南市的太平天国残部的头头是我祖母梁阿嫦的秀才父亲。调南市被清军攻破时他被杀了头，所有壮年的太平天国战士都被杀掉，只有年老和年幼的被遣返回家乡。我的外祖父林阿元年幼无家可归，他大概是在太平天国残部经雷州半岛时参军的。在调南市被烧光夷平后，我们外祖父、祖母家、谢殿光家、潘木旺家、黄广安家、谢以飞家等等，从调南市迁来

那大镇住。

1983年3月9日，我与党史办公室吴力至同志往调南调查新客历史。我们在离调南约一里的山坡考证坟碑时，发现碑文的主人大多数是大陆人。其中有江西新昌县的、陕西长安市的、也有湖北、四川、浙江宁波。我外祖父林阿元则是湛江地区阳江县人。

我家三代人中，祖父是琼山县人，父亲是临高县人，我则是生长在儋县，是为三县的家庭。从祖父起到我的小孩，是以“庭”、“美”、“大”、“德”这四个字排辈分。

祖父王庭春出生在琼山县的一个农村。幼年因家穷，他到姑母家放牛，后来遇到严重的饥荒，就随父母、祖母及一个弟弟逃荒到儋县。在儋县，他们到处流浪，他们在长坡市、调南市都先后居住过。调南市在清军攻破太平天国残部被夷为平地后，他们始移居那大镇，到了那大可能因为生活困难，他的祖母改嫁给海北街吴亚二家先辈（吴亚二，我叫他二哥。）在他祖母晚年吴家老头死后，他的父亲就接她回来奉养，以终余年。死后葬于教场坡侨兴公司右边一块叫马路的光坡上，记得幼年时跟母亲去给她上坟，见她坟上没有立碑文，可能和她改嫁有关系。曾祖父接他母亲回家养老，得到当时社会的好评，誉他为孝子。至于曾祖父母生前的情况如何？祖母没有对我说过。祖母素来迷信，经常吃斋念经，为了安葬公婆的遗骨花费过一番心思。当时虽家境贫寒住在茅屋里，却将一个风水先生养在家好几个月。这位所谓堪舆家每天吃饱饭，就去蹢躅，说是去看龙脉。最后他选择在雨季安葬我曾祖父母于嘉凡，安葬那天，大雨滂沱，他就编了一首歌谣，说什么“大狗赶小狗，赶到嘉凡守水口，谁人葬得着，黄金

万万斗”。祖父不忍心父母的遗骨泡在水中，有些犹豫，风水先生说正好验证这首歌谣。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于是祖父无可奈何地摘些树枝架在墓穴内，然后才把装着父母遗骨的两个瓷缸放下安葬。解放后由于嘉凡荒地要开荒为田，1975年我托亡友杨美昌的长子运盈将曾祖父母和葬在爰图沟坡上的父亲迁葬到风景如画的沙河岭上。

祖父还有一个弟弟当过兵，后来结婚无子女，死后他两口的坟墓在教场坡大榕树下左边的斜坡，每年清明我随母亲上坟时，母亲总叫我在大榕树荫下休息，不让我靠近叔公叔婆的坟，这是出于迷信的原因。因为我家三代仅有我一个儿子，无人过继给叔公叔婆，每遇到家里人有病去卜卦，人家了解我家情况，都说是叔公叔婆无人过继供奉他们的香火而给家人带来一些灾难。这种迷信思想给我的精神压力很大，少不了要花一些钱来化灾。

祖父当过商店的售货员，父亲虽然是买来的儿子，但他对祖父母十分孝敬，所以祖父母也把他当作自己亲生儿子。后来祖父带父亲回琼山县老家拜祖庙，并花50块光银把他自己和父亲的名字上了族谱。父亲年少英俊，身体魁梧，祖父带父亲去拜见亲友时说这是他的儋州媳妇养的，其实祖母也不是儋县人。祖父由于亲生儿子夭折伤心过度得了肺病，听说抽鸦片烟可以治病，他就抽了鸦片。当时由于父亲体壮力强，砍柴挑水，样样能干，祖母便从资本家兼地主黄广安家辞工回家酿酒卖，生意很好。父亲后来又和人家合开一间杂货店，铺号名“合成”。

祖父抱孙儿心切，但是母亲第一胎却生秋桂大姐，第二胎又生兆桂二姐，到第三胎生少华三姐时，祖父正在病重，

他听到母亲第三胎又是生女孩，断气死了！那时他已是年逾花甲的人，因受传宗接代的封建思想的影响，所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因此，他竟因无男孙一气而死，真是可悲！

祖父死后，祖母又请风水先生替他找葬地，这个家伙走了好些地方疲倦了，在爱图坡人家的四旁休息时，随便指着附近的荆棘丛，说正穴就在此地。祖母按风水先生的指示将祖父安葬了。祖父死后三年我出生了，祖母就说祖坟的风水好，便花钱替祖父的坟墓立石碑，并自欺欺人地说我的性情很象祖父。其实大姑母王美英的儿子黄开富（字绍囊）表兄，据家乡的前辈说，由于血缘的关系，不仅他的相貌酷似祖父，连他的好吃懒做也象祖父。后来他和祖父一样也抽鸦片大烟。而我呢？为人勤学有志气，性情豪爽，富于正义感，能吃苦耐劳，这和祖父却又毫无相同之处。

祖母梁阿娣是大陆哪个县人不清楚，她为人聪明能干，幼承家教，因为她的父亲是位秀才，她生在书香之家，幼时读《唐诗三百首》和《千家诗》，老时还能背出，她的记性好。孔丘的故事，她懂得也不少。心算尤为她之所长。她的额头较宽，鼻梁也高，两耳很长，颧骨高起，下巴轮廓饱满，有志气，有魄力，口齿伶俐，皮肤白皙，体格健胖，个子不高，背微驼。太平天国失败后，她的父亲率残部渡到海南岛儋县的调南市坚守，后被清军攻破而被杀。祖母看破红尘，曾一度削发为尼。由于家破人亡，她的母亲神经受刺激而成为疯子。因此，她为了安慰老母不得不还俗料理家务。祖母还有一位堂弟梁起章住在上头市，还有一些亲戚也住在本镇，他们称她为娣姨。这样看来，祖母的家族和亲戚当时也迁居海南。

祖母因为儿子夭折哭得双目失明（患青光眼），买到父亲后就辞工回家做酒卖，她会制各种各样的酒，在那大镇来说是独家酒铺，生意兴隆。并且她勤于劳动，用米糠和酒糟喂猪。在父亲死后，她将与人合开的杂货店卖掉，得一笔钱放债，加以节衣缩食，不数年便买到一些旱田。她为人吝啬，爱钱如命，这和过去穷得饥寒交迫有关系。她老人家对我最疼爱，所谓“假子不假孙”，但是冬天冷时我向她要钱买一件卫生衣御寒，她都不答应，说什么小孩一身由火，冬天多加一件单衣就够暖了。母亲生我们五个儿女没有添过一床棉被，盖的棉被是母亲当年结婚时用的，被里被面和棉花都破烂不堪，后来这床棉被真不能盖了，祖母才从驻军移防他处时出卖的旧棉被中，花2000文买了一床给母亲盖。祖母信佛念经，有人为了迎合她的心理，说我家过春节时在后门贴的五块红纸做的利布钱，正中的那块突然出现观音菩萨的小像，这可能是她信佛至诚的缘故，于是她就慷慨地花一笔钱请木工雕刻一尊有颜色的观音菩萨像来供奉，可见她迷信之极。

祖母肥胖的身体一直十分健康，有一天忽然感觉不舒服，尔后就卧床不起，但头脑还清醒，就叫我把家人的生日时辰记下，还记了家里的一些重大事情。病人最怕春雷，过了春节不久雷声响，她的病情随即加重。有一夜，隔壁李家门前一棵刺龙树上传来猫头鹰的叫声，这是不祥的预兆。当时，祖母呼吸急促，气管发出响声，母亲叫我们到前屋里睡，她和大姑母守候着祖母，看到情况严重时，她们才以热水替祖母抹身，然后给换上寿衣。但祖母头脑仍十分清醒，所谓死人不带病，祖母知道穿上死人衣服，便问她们自己的病严重

到了这个地步吗？她们为了安慰她，说是为她加寿。祖母就在这夜的下半夜去世，时为1924年二、三月间，享年63岁。死后葬于五里裕的坡地，后因松涛水库开辟东干运河，经五里裕，她的坟墓被挖掉，遗骨不知移置何处？在我接到三姐的信时已经迟了，祖母生前对我很好，而她的遗骨我却未能迁移妥为安置，实为终生憾事！

父亲王火生，因为算他的命缺火，故改名为火生，祖母和邻居长辈都叫他火生。父亲在12岁时是从临高县买来的，他在临高的名叫如圭。父亲方圆饱满，身体魁梧，由于幼年时替地主家放牛干活，养成劳动习惯，上山砍柴，挑水，酿酒，养猪样样都会。不久大姑母美英出嫁，祖母也辞工回家和父亲商量做各种各样的酒卖，生意很好，不到一年时间稍有积蓄就将茅屋卖掉，在墩安坊靠近林将军庙的近郊买到一间土墙的瓦屋，驻扎在林将军庙的军队都到我家买酒饮，过了两年又在隔壁买到两间半瓦屋，后来还和人家合开一间名叫“合成”的杂货店。父亲有经商的才干，在屋后还向林家三婆的儿子买了一大块空地作为晒花生之用，他准备开油榨。由于家穷，父亲从小没有读过书，深感不识字之苦。他为了识字记账，打算盘和写春联，舍得每晚花200文钱给张亚牛抽鸦片以便向他求教认字。（当时祖父患肺病，也抽鸦片治病，张亚牛来抽鸦片，烟具齐全）埭斜对门陈以封伯伯生前对我说，当时墩安坊的小孩少，没有伴玩，想找我父亲玩耍不容易，他每天天未亮就起床劳动，直到深夜才睡，没有空闲时间。祖父病故后，有一年家乡鼠疫流行，死了200余人，为了避免鼠疫传染，母亲带我们几个小孩逃到附近村庄，村人不准我们入村，我们只好搭寮在村边居住。父亲因

为祖母有病便在家服侍她，当祖母的病好转时，父亲却不幸传染上鼠疫，在虚龄26岁正大有作为时，病魔却夺去了他年青的生命，草草收殓，将他埋在教场坡下坡的荒冢中。因为地势潮湿，我10岁时把他起葬于爱图沟的坡上。父亲死时我虚龄只有3岁，他的音容相貌我没有一点印象，但改葬时看到父亲的遗骨，我哭得十分伤心，因为父亲死后孤儿寡妇被人欺负，给我幼小的心灵留下创伤。前几年听说爱图坡也要开运河，我们及时地将父亲的遗骨也迁葬在沙河的母牛岭上。父亲在临高县老家的情况我一无所知，据亲友说，临高中学校长王纲是和父亲同族同辈的人，我就写信请王校长帮忙了解情况。王校长十六七岁离开家乡，对族中人知道不多，后来他找到了父亲的堂兄弟72岁的王麟祥老人。王校长问起麟祥老人和我父亲是什么关系？他说是堂兄弟。曾祖的川公与色公是两兄弟，色公生大殿，大殿生如云、如圭（我父亲）、如丰；川公生克家，克家生麟祥。我父亲的长兄如云因无子，由麟祥过继。父亲前代老早由博贤村搬到抱丘村，该村与儋县光村隔海相望。父亲12岁就卖到我家。关于祖父母买父亲传说有二：少华三姐生前和我通信说，父亲从临高县带到那大镇拟卖给资本家黄广安养马，适祖母在黄家做工，由于儿子夭亡，便买父亲回家做儿子；又有一说，祖父因儿子死后讨了一个小老婆，因无生育，家境贫寒她走了。祖父到光村亲戚家解闷，听闻对海临高县有小孩出卖，便到临高买回父亲做儿子。我以为后者较为可靠。后因治安关系，父亲老家搬到和朗村，长兄如云后来病故在和朗村，由麟祥将两间房屋变卖埋葬他。因和朗村与博贤村同族，据老一辈说父亲回过和朗村，没有回博贤村。父亲回和朗村

是为了祭大宗以便列名上族谱。他是由人家带回临高县的，大概是在祖父死后。父亲的弟弟如丰与和朗村王家香老人（1976年74岁）相近邻。记得1926年暑假我由广州返里，母亲说，父亲家乡有人想来认亲戚，由于父亲已死，母亲只好婉言谢绝。

父亲家族的族谱次序，是根据老拔贡王光题的诗章来安排的。诗的内容是：“祖德垂芳远，人文应运昌，连翩颢凤起，彪炳见鹰扬。报国惟忠悃，荣身有秀长，功名昭简册，勋业著旗裳。”这40个字，从“祖”辈算起，一个字一代，至今已有二十来代了。1980年广东省人委令临高县组织调查团到福建和广西了解临高县民族情况，根据该团到福建的了解，我父亲家族是从甘蔗镇迁来的，是东晋书法家王羲之、王献之的后裔。这与临高县王姓的族谱大致相同。我们祖宗从福建迁来，时间多在南宋。

母亲林月娇的家在镇头右边靠近大庙和文庙的文昌阁。我的外祖父林阿元是太平天国残部的小鬼，调南市被清军攻破后，他被遣散时因无家可归就迁来那大镇住，他是讲客家话的。1955年春大舅林世植来广州看我，我问到外祖父时，他说外祖父是湛江专区所属的阳江县人。他到那大镇初时以剃头为生，生活十分艰苦，剃一个头只得12文钱。晚年以摆小摊卖些针线之类的东西过活，后来中风卧床一个时期才死，享年六十几岁。外祖母是抱舍市人，讲土广府话，我幼时对她还有一点印象，个子不高，背微驼，相貌秀丽。母亲具有外祖父高大的体格，面貌和外祖母一样秀丽，惟颧骨略高而已。母亲是长女，下面有三个弟弟，她除帮助外祖母操持家务外，还带三个弟弟，所以从小就养成劳动的习惯。

大舅林世植，亦以剃头为业，他娶本镇李春秀的长女为妻。二舅林世番无职业，常到抱舍市他外祖父母的亲戚家住，三十几岁上门和一个中年寡妇结婚，生活才有所靠。三舅乳名阿茂，被卖猪仔到南洋当工人，死于矿场。

母亲为人个性强，心里却很慈善，虚龄25岁就守寡。父亲死后，祖母双眼失明，家中里里外外都靠她一人负担。她的身体强健，从未生过病，她生四女一男，大姐王秋桂嫁美灵村符煥庭秀才的侄儿符日盈为妻，二姐王兆佳嫁本镇黄庆煊秀才的次子黄大塑为妻，三姐王少华生出来就给陈阿室的大老婆做养女，她是个独身主义者。三姐于1975年二姐于1978年先后去世。我幼时体弱多病，母亲因此三年油未沾口，可谓苦矣。我妹王少竹是遗腹女，嫁给司机谢家怀为妻。

祖母幼年家破人亡，中年还替资本家当工人，因为穷得害怕，在父亲死后就把和人开的杂货店卖掉分得一笔钱，加之省吃俭用，买得一些旱田，虽然经济上不大富裕，但生活总算过得去，致为一些穷亲戚所覬覦，土豪劣绅所敲诈。当时家庭处境十分险恶，母亲敢于面对现实，无所畏惧，她豁达大度，不念旧恶，在祖母死后，尽力之所能，改善和亲戚的关系，惟她对二姐有所偏爱，但在抗战患难中却为二姐所不容。后来才迁居和合村，不幸为日寇所杀，革命事业和家庭不能两全，使我抱憾终身。

二、孤寒的童年

1. 我在胎中受摧残

我在胎中曾险遭扼杀。当时的社会重男轻女的封建意识就象漫天的乌云毒雾笼罩着人们的头脑。我外婆和祖母见我母亲前三胎都是生女孩，便依据一些“经验”，在我母亲怀我第三个月的时候，判定胎儿一定是女性，于是便采取家乡民间打胎的土办法，煮了一碗黄姜酒，逼着我母亲喝下，企图把我从胎里打掉。“苍天有眼”！这人为的摧残，并没有扼杀我的生命！

1908年11月1日，风徐缓地吹着，给人以舒适宁静的感觉。在父亲买下的一间泥土墙的瓦屋里（即墩安场第七号），我呱呱坠地了。

当外婆和祖母惊讶地发现我是个男孩时，他们笑了，那布满皱纹的脸庞上就象绽开了两朵晚秋的菊花。

2. 死而复生

由于我的肌体在胎中曾受到严重的摧残，所以一出世便体弱多病。有一次，母亲见我毫无动静，便惊奇地用劲摇晃了几下我的身体，仍无反应，她忙呼来祖母和姐姐们。我依然没有动静。一家人围着我束手无策，放声嚎啕大哭。左邻右舍闻声而来，住在我家斜对门的陈以封伯伯也速奔来了。

我家顿时人声鼎沸，大家以为我死了，便把我放进蓑箕里，准备拿出去埋掉。我母亲的泪水象断了线的珠子直往下淌，衣襟都湿透了。她默然无言，伏在我的身旁，生怕谁要